

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6010桃園市楊梅區埔心里中興路
133號

承辦人：總務主任 吳瑞香

電話：034822018#510

電子信箱：rp11402@rp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瑞小總字第11500033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114學年度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團員名單
(376439918Y_115000339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校人員參與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

「校園規劃組」115年度上半年分組講座活動，惠予公假
事宜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作
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本案之校園規劃組輔導團成員名單詳如附件。

三、本次分組講座活動日期、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5年5月29日(星期五)

(二)時間：下午13：00~16：00。

(三)地點：農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總場。

四、為專業成長及定期研討所需，敬請貴校惠予本案之輔導團
成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公(差)假登
記。

正本：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
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富台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
區大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學務處 115/05/25 11:4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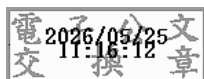
1150003422

有附件

電子
文
騎

1

副本：



校長陳澐安

裝

訂



線

